

行政处罚公示（三月份）

行政相对人类别	行政相对人名称	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	违法事实	处罚依据	处罚内容	处罚决定日期	处罚机关
自然人	刘*利	平综执罚字（2022）SL0019号	刘*利未经批准,于2022年2月21日擅自在地方镇邱上村北河道东土地内,非法采挖河砂。	《山东省水资源条例》第六十六条	1、责令停止开采; 2、罚款1000元整(大写:壹仟元整)。	2022-03-02	平邑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自然人	王*忠	平综执罚字（2022）SR0014号	2022年1月13日执法人员巡查发现当事人在平邑县城建设路中段运输建筑垃圾时未采取密封覆盖措施造成遗撒污染城市道路。	根据《山东省城镇容貌和环境卫生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五项及《临沂市城市管理局自由裁量基准》的规定	1、责令停止违法行为;2、罚款人民币10000元(大写:壹万元整)。	2022-03-03	平邑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自然人	李*蔚	平综执罚字（2022）SL0014号	2022年1月24日巡查发现,李*蔚未经批准擅自在平邑县郑城镇武城村北部,温凉河河道管理范围内采砂。	根据《山东省水资源条例》第六十六条、《山东省水行政处罚裁量基准》的规定进行处罚。	1、责令停止开采;2、没收违法所得人民币6400元(大写:陆仟肆佰元整);3、罚款人民币25600元(大写:贰万伍仟陆佰)	2022-03-03	平邑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自然人	王*	平综执罚字（2022）HB0006号	2022年2月23日在平邑县兴水河北路路段当事人运输渣土的車輛未采取密闭措施防止物料遗撒。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一百一十六条、《临沂市城市管理局自由裁量基准》之一般性质案件有	罚款人民币2000元(大写:贰仟元整)。	2022-03-10	平邑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自然人	刘*伟	平综执罚字（2022）HB0010号	2022年3月1日,当事人刘*伟在平邑县莲花山路未经审批擅自使用车载高音喇叭巡回播放造成环境污染。	依据《山东省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条例》三十八条第二项的规定。	1、责令立即改正; 2、罚款人民币500元(大写:伍佰元整)。	2022-03-14	平邑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自然人	王*晶	平综执罚字（2022）SL0016号	王*晶未经批准擅自在平邑县保太镇管家庄村村南、鲁埠河北侧河道内采砂。	《山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办法》第四十四条第(二)项	罚款800元整(大写:捌佰元整)。	2022-03-15	平邑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自然人	杨*立	平综执罚字（2022）SL0023号	杨*立擅自于2022年3月6日驾驶三轮车在平邑县柏林镇杨谢村村北河道非法采砂。	《山东省水资源条例》第六十六条之规定和《山东省水行政裁量基准》违法程度较	1、罚款2000元整(大写:贰仟元整)	2022-03-16	平邑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自然人	徐*	平综执罚字（2022）HB0008号	2022年2月28日,在平邑县滨河西路路段当事人徐*在运输渣土过程中遗撒、泄漏物料。	《山东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第七十六条 《临沂市城市管理局自由裁量基准》(编号:LY20-183CF)之一般性质案件有关规定	罚款人民币3000元(大写:叁仟元整)。	2022-03-17	平邑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自然人	裴*辉	平综执罚字〔2022〕HB0009号	2022年2月28日,在平邑县滨河西路路段当事人裴*辉在运输渣土过程中遗撒、泄漏物料。	《山东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第七十六条 《临沂市城市管理局自由裁量基准》(编号:LY20-182CF)之一般性质案件有关规定	罚款人民币3000元(大写:叁仟元整)。	2022-03-17	平邑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自然人	赵*龙	平综执罚字〔2022〕HB0007号	2022年2月17日在平邑县银花路路段西首赵*龙运输碎石的车辆未采取密闭措施防止物料遗撒。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一百一十六条、《临沂市城市管理局自由裁量基准》(编号:LY20-187CF)之严重性质案件有关规定	1、罚款人民币10000元(大写:壹万元整)。	2022-03-17	平邑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自然人	郭*玲	平综执罚字〔2022〕SL0017号	郭*玲未经批准,擅自于2022年1月29日在平邑县柏林镇杨谢村西部,新台高速西,西河河道内采砂。	根据《山东省城镇容貌和环境卫生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五项和《临沂市城市管理局自由裁量基准》的规定	1、责令停止开采;2、没收违法所得人民币7500元(大写:柒仟伍佰元整);3、罚款人民币30000元(大写:叁万元整)。	2022-03-17	平邑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自然人	宋*华	平综执罚字〔2022〕ZZ0004号	宋*华2022年3月3日未与著作权人订立使用合同,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第二十六条的规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第五十三条第一项规定及《山东省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行政处罚裁量基准》进	罚款:10000.00元(大写:壹万元整)	2022-03-18	平邑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自然人	孙*进	平综执罚字〔2022〕ZZ0003号	孙*进2022年2月16日未与著作权人订立使用合同,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第二十六条的规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第五十三条第一项规定及《山东省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行政处罚裁量基准》进	罚款:10000.00元(大写:壹万元整)	2022-03-18	平邑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自然人	程*坤	平综执罚字〔2022〕ZZ0002号	程*坤2022年2月16日未与著作权人订立使用合同,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第二十六条的规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第五十三条第一项规定及《山东省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行政处罚裁量基准》进	罚款:10000.00元(大写:壹万元整)	2022-03-18	平邑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自然人	李*合	平综执罚字〔2022〕SR0018号	2022年3月9日,当事人李*合在板桥路北段路东老沧州麻辣火锅鸡店未经审批擅自设置大型户外广告。	依据《山东省城镇容貌和环境卫生管理办法》五十一条第八项的规定和依据《临沂市城市管理局自由裁量基准	1、责令立即改正; 2、罚款人民币2000元(大写:贰仟元整)。	2022-03-22	平邑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自然人	孙*凤	平综执罚字〔2022〕SR0021号	孙*凤于2022年3月16日未经批准擅自在平邑县汉阙路中段城市道路经营早餐摊点。	依据《城市道路管理条例》第四十二条之规定和《临沂市城市管理局自由裁量基准	1、罚款人民币300元整(大写:叁佰元整)。	2022-03-29	平邑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自然人	季*富	平综执罚字〔2022〕SZ0001号	季*富未经批准擅自在平邑县宗圣路与温凉河路交汇处南路东占用城市道路。	依据《山东省城市建设管理条例》第三十九条第一款的规定	1、责令立即改正违法行为; 2、罚款1000元(大写:壹仟元整)	2022-03-30	平邑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自然人	张*美	平综执罚字（2022）SZ0002号	张*美在平邑县兴水路西段占用城市道路摆摊设点售卖电动车。	依据《山东省城市建设管理条例》第三十九条第一款的规定	1、责令立即改正违法行为； 2、罚款1000元(大写:壹仟元整)	2022-03-30	平邑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自然人	彭*华	平综执罚字（2022）HB0014号	彭*华在平邑县平乐路运输砂车未采取密闭措施造成扬尘污染。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一百一十六条的规定	1、责令立即改正违法行为； 2、罚款2000元(大写:贰仟元整)	2022-03-30	平邑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自然人	谢*洪	平综执罚字（2022）HB0013号	2022年3月6日当事人谢*洪在平邑县327国道西侧,原泮璟滑雪场场地附近运输车辆未采取密闭措施。	《山东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第七十六条第一款第一项、《临沂市城市管理局自由裁量基准》(编号LY20-219CF)之一般性质案件有关	罚款人民币3000元(大写:叁仟元整)	2022-03-31	平邑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法人及非法人组织	平邑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平综执罚字（2022）HB0012号	2022年3月11日平邑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在平邑县保定路与平乐路交汇处明德悦城项目施工过程中,未采取冲洗地面和车辆有效防尘降尘措施造成扬尘污染。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一百一十五条第一款第一项、《临沂市城市管理局自由裁量基准》(编号:LY17-399CF)之轻微性质	罚款人民币10000元(大写:壹万元整)	2022-03-31	平邑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自然人	张*峰	平综执罚字（2022）KC0005号	张*峰未依法取得采矿许可证,于2022年3月14日,擅自在金线河(平邑县地方镇下坡村)段河道内采砂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第三十九条	1、责令停止开采； 2、罚款人民币50000.00元(大写:伍万元整)。	2022-03-31	平邑县综合行政执法局